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资产解除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本次资产抵押情况概述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的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资金需求，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额度用于建设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贷款期限为五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以该项目所涉不动产（广州开发区东众路 25 号）进行抵押担保。

为便于公司向银行机构办理银行授信及担保的申请事宜，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在本议案规定的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指派专人与银行沟通、准备资料，签署授信协议及办理授信额度使用事宜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 抵押解除情况

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自有资金充足，未实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放贷。公司结合自身资金状况及项目进展情况决定涂销抵押，目前已完成涂销抵押手续。

本次涂销抵押资产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7日